

证券代码:00070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6-040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租经营场所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议案》,为进一步整合资源,提升资产利用效率,盘活现有资产,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将生产基地搬迁后闲置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易诺诺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诺和创”)现存位于西安高新区科技一路32号的三宗闲置资产,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招租,三宗资产经评估后,挂牌底价分别为:出租标的一:年租金1,042万元(含税);出租标的二:年租金165万元(含税);出租标的三:年租金266万元(含税),最终成交价以实际摘牌成交价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11日、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议案》,同意根据重新评估的情况对相关资产做出如下调整,并重新提交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调整情况如下:出租标的一:将挂牌底价由年租金1,042万元(含税)变更为年租金803万元(含税);出租标的二:挂牌底价由年租金165万元(含税)变更为年租金132万元(含税);出租标的三:名称:由生产车间、仓库、厂房、门房变更为生产车间、仓库、厂房、门房、办公化验楼,增加了办公化验楼;建筑面积由7,967.24m2变更为9,506.01m2(增加了办公化验楼,办公化验楼建筑面积1,538.77m2);挂牌底价由年租金266万元(含税)变更为年租金286万元(含税),除上述调整外,其余挂牌内容、条件与首次挂牌内容、条件保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根据公开挂牌竞价最终确定寰球星幕(陕西)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球星幕”)为出租标的二、出租标的三的承租方。公司于2026年2月与寰球星幕签署了相关租赁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出租经营场所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3日、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议案》。为保障出租标的一资产顺利对外招租,实现资源均衡高效利用,同意公司将市场吸引力较差的宿舍楼区域从原出租标的一资产对外招租的面积中予以剔除,结合市场实际情况以新的基准日进行评估,并重新提交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对出租标的一的调整情况如下:1、名称:由厂房+办公楼、宿舍楼、门房变更为厂房+办公楼、门房;2、建筑面积:23,435.25m2变更为20,658.91m2;3、挂牌底价:由年租金803万元(含税)变更为年租金718万元(含税)。除上述调整外,其余挂牌内容、条件与首次挂牌内容、条件保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拟以公开方式对经营场所进行招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交易进展情况

出租标的一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期间,征集到一家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最终确定寰球星幕为出租标的一的承租方。近日,公司与寰球星幕签署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租赁合同》及相关附件。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寰球星幕(陕西)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ETK0H150
- 4.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万象汇3号楼10层1001单元
- 5.注册资本:810.81万元人民币
- 6.法定代表人:罗莹霞

7、成立日期:2025年9月1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设计、代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文化场馆管理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停车场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休闲观光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

9、股权结构:西安星汉广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7.74004%,西安瀚海行澜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持股36.26004%,陕西昆仑智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5.99993%。

10、关联关系:公司与寰球星幕不存在关联关系。

1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寰球星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租赁合同》及相关附件的主要内容

1、出租方: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2、承租方:寰球星幕(陕西)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3、租赁标的:位于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32号工业园区内的东边区域的工业用途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所有权人为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建筑面积为20,658.91m2。

4、租赁期限:合同租赁期限自2026年9月30日起至2046年9月29日止,共计20年(含免租期),租赁期限起始日具体以标的实际交付之日起,实际交付日期晚于2026年9月30日的,相应租赁截止日期顺延。

5、免租期:甲方同意给予乙方共计10个月的免租期,其中首年给予6个月免租期,免租期自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标的之日起算,第二年租赁期内给予2个月免租期,免租期自该年度租期首月起算,第三年租赁期内给予2个月免租期,免租期自该年度租期首月起算。免租期内,乙方无需支付租金,但需承担该期间的水电费,物业费,燃气费等所有实际发生的费用及因乙方使用产生的其他费用。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应按未履行租期占总租期的比例,向甲方补交相应比例已享受的免租期租金。

6、租金:自房屋交付之日起算,前五年每年含税租金为人民币718万元;前五年租金不变,第六年起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是否涨价及涨幅。具体实施可参考双方交易惯例作为核心参考依据,确保租金标准的合理性与公允性。

7、租金支付方式:租金按期支付,每期按6个月计算。

8、保证金: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担保乙方履行合同义务。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租资产为公开对外招租,以评估值为基础,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及时跟进租赁合同的履约情况,切实做好公司资产安全管理工作,同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签署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到政策、市场、环境、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或承租方自身的情况或战略规划变化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公司将及时跟进租赁合同的履约情况,切实做好公司资产安全管理工作,同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租赁合同》及相关附件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43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在公司金牛大酒店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的时间: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3日下午2: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 6、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
 -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公司金牛大酒店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会议议案
-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有一项,该等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有可行权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李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0月12日下午18: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实施时,由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具体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87,03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0%,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183.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155.7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49,787,657.89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3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7.95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89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3%,最低成交价为4.30元/股,最高成交价为4.8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4,026,154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上限。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石湾支行签订了《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不超过

人民币9,000万元,该回购专项贷款按照回购实施进度分次提款到位。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未在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后续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和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6-065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自2025年6月4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14,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2,640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6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皓元转债”尚未转股的金额为821,836,000元,占“皓元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皓元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4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89号)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822.3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82,235.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68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2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皓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51”。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皓元转债”自2025年6月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期间为2025年6月4日至2030年11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0.73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210,928,894股增加至210,969,781股。因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7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14日起由40.73元/股调整为40.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因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0,961,003股增加至211,609,573股。因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因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211,571,033股增加至212,098,693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59元/股调整为40.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因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211,571,033股增加至212,098,693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59元/股调整为40.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

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22日起由40.55元/股调整为4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因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2,100,363股增加至212,103,653股。因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因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2,104,168股增加至213,234,068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47元/股调整为40.3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7月13日起由40.37元/股调整为40.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因公司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21日起由40.22元/股调整为40.1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皓元转债”的转股期自2025年6月4日起至2030年11月27日止。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共有人民币1,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4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14,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2,640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60%。

截至2026年9月30日,“皓元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21,836,000元,占“皓元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年6月30日)	本次转股 债转股	变动后 (2026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3,234,062	24	213,234,116
总股本	213,234,062	24	213,234,116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皓元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58338205

邮箱:hy@chemexpres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